

探析青年马克思的社会概念及其当代价值

——基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解读

龚小杰

上海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上海

收稿日期: 2025年5月24日; 录用日期: 2025年6月16日; 发布日期: 2025年6月27日

摘要

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对在资本主义的私有制下的市民社会展开了批判, 揭示了市民社会对自然、人与社会的否定与毁灭, 初步阐发了他对社会概念的基本理解: 社会是人与自然的真正的统一, 是人的对象化劳动的确证, 是人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与实现。马克思的社会概念是马克思学说的重要概念之一, 在马克思学说的形成与发展的过程中也具有重要的地位, 深刻理解及正确认识马克思的社会概念对于正确把握马克思学说具有重要意义; 对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也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

关键词

马克思,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 社会, 新时代

An Exploration of Young Marx's Social Concepts and Their Contemporary Value

—Based on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Economic and Philosophic Manuscripts of 1844”

Xiaojie Gong

School of Marxism, University of Shanghai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anghai

Received: May 24th, 2025; accepted: Jun. 16th, 2025; published: Jun. 27th, 2025

Abstract

Marx criticized the civil society under the private ownership of capitalism in his “Economic and Philosophic Manuscripts of 1844”, revealing the denial and destruction of the civil society to nature,

man and society, and expounding his basic understanding of the concept of society: Society is the true unity of man and nature; Society is the confirmation of man's objectified labor; Society is the real possession and realization of man's essence. Marx's social concept is one of the important concepts of Marx's theory, which also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Marx's theory. Therefore, it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to understand Marx's social concept in order to grasp Marx's theory correctly. It also has important enlightening significance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n the new era.

Keywords

Marx, "Economic and Philosophical Manuscripts of 1844", Society, New Era

Copyright © 2025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以下简称《手稿》)在青年马克思阐发论述其社会概念的过程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马克思在《手稿》中先是对建基于资本主义私有制下的市民社会进行了深刻批判,揭示市民社会对自然、人和社会的否定与毁灭;而后阐述了他对社会概念的基本理解:社会是人与自然的真正的统一,是人的对象化劳动的确证,是人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与实现。马克思在《手稿》中虽还没有自觉地、明确地提出及定义社会概念,但却自在地、自为地运用大量笔墨阐发他对社会概念的理解。由是,分析《手稿》中的马克思关于社会概念的原发性阐述,对于正确认识与准确把握马克思学说及其思想具有重要意义,对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也具有深刻的启迪作用。

2. 《手稿》中青年马克思对市民社会的批判

马克思在《手稿》的[异化劳动和私有财产]这一部分中,运用异化劳动理论对建基于资本主义私有制下的市民社会展开了深刻批判,马克思指出在市民社会中劳动者与其劳动产品之间的关系、劳动者与其本身的劳动之间的关系、人同自己的类本质之间的关系、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都发生了异化。在《手稿》中,马克思运用了大量笔墨阐述了异化劳动的这四种基本规定,他显然试图表明在市民社会中人的片面性与单调性,人是被本该属于自身的东西所统治、支配与占领。

首先,在资本主义的私有制下的市民社会中,劳动者与其自身生产的劳动产品及其自身的劳动发生了异化。在私有财产制度下,劳动者与劳动产品相分离,劳动者自身的劳动不属于劳动者本身,相反,劳动者的生产及劳动反而使劳动者陷入更大的困境。由此,马克思在《手稿》中说道:“工人生产的财富越多,他的生产的影响和规模越大,他就越贫穷。工人创造的商品越多,他就越变成廉价的商品。物的世界的增值同人的世界的贬值成正比”([1], p. 156)。劳动者失去了、丧失了他与他生产的劳动产品之间的联系,但事实上劳动产品是劳动者的劳动的对象化,“劳动的产品是固定在某个对象中的、物化的劳动,这就是劳动的对象化。劳动的现实化就是劳动的对象化”([1], pp. 156-157)。劳动者和他的劳动产品之间理应存在着明确的、直接的与必然的联系,但在私有财产制度下的市民社会中,这种联系被社会中的那种非个人的、准自然的、强制的社会统治形式给剥离了,这种联系的被剥离与丧失意味着劳动的现实化或者说劳动的对象化成为劳动的丧失。劳动者丧失了对劳动产品的联系,同时也意味着劳动者丧失了对自然界的联系。“因为人作为自然存在物,与自然界之间存在一种天然的同一体性关系。而人通过劳动则

建立起人与自然之间的现实的统一关系即人化自然” ([2], p. 24)。自然, 在劳动者与其劳动产品相异化的情况下, 劳动者其自身的劳动也就不证自明地也是异化的, 在市民社会中, 劳动者囿于一种困境之中, 也就是劳动者为了生存必须被迫地、强制地从事劳动生产, 否则无法存有自身肉体, 无法有生命的存在。也就是说这种劳动是一种不自由的、社会强制的、痛苦的劳动, 马克思在《手稿》中分析指出: “只要肉体的强制或其他强制一停止, 人们就会像逃避瘟疫那样逃避劳动” ([1], p. 159)。

其次, 在市民社会中, 由于劳动者与劳动产品及自身劳动相异化, 劳动者丧失了他的劳动产品及劳动, 必然引出人同自己的类本质的异化。马克思认为: “一个种的整体特性、种的类特性就在于生命活动的性质, 而自由的有意识的活动恰恰就是人的类特性。生活仅仅表现为生活的手段” ([1], p. 162)。但是在私有财产制度下的市民社会中, 生活却从生活的手段上升为生活的目的, 人们的劳动是为了生活而生活, 而不是为了发展自己, 确证自身, 换句话说, 人的劳动是不自由的劳动。同样人之所以与动物相区别, 是因为人是有意识的存在物, 人的生产不仅是为了维持肉体生存的需要, 更是为了满足人的物质、精神等的需要, 但在市民社会中, 人被贬低为动物性的、生物性的存在, 人生产的一切与人的一切的生产都是为了满足最基本的生存, 人背离了自己的类特性、类本质, “异化劳动把这种关系颠倒过来, 以致人正因为是有意识的存在物, 才把自己的生命活动, 自己的本质变成仅仅维持自己的手段” ([1], p. 162)。

最后, 基于劳动者与劳动产品的异化、劳动者与自身劳动的异化和人同人的类本质的异化必然导致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异化。在市民社会中, 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人的关系以及人与社会的关系都是金钱关系, 人被资本统治、占领与支配, 人被金钱操纵与利用, 人失去了人的意识、自由与类特性, 自然变成了只被索取的材料与物质, “人为了利己的需要, 将他们当作实现自己利己需要的工具, 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相互利用、互为工具的关系, 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敌对的” ([3], p. 164)。在《手稿》中, 马克思批判了建基于资本主义私有制度下的市民社会, 揭示了市民社会对自然、人与社会的否定与毁灭, 由是, 马克思阐发了他对社会概念的理解和认知, 但要值得注意的是, 写作《手稿》时的青年马克思对社会概念的把握是不自觉的、潜在的把握。

3. 《手稿》中青年马克思的社会概念

马克思在批判市民社会中的异化劳动, 揭示市民社会对人的否定与毁灭后, 在深刻理解私有财产的本质与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后, 便在手稿中自在地、非自觉地及潜在地阐述了他对社会概念的基本认知与理解: 社会是人与自然的真正统一; 社会是人的对象化劳动的确证; 社会是人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与实现。《手稿》中青年马克思关于社会概念的具体表征如下:

(一) 社会是人与自然的真正统一

就人与自然的关系, 马克思在《手稿》中这样说道: “从理论领域来说, 植物、动物、石头、空气、光等等, 一方面作为自然科学的对象, 一方面作为艺术的对象, 都是人的意识的一部分, 是人的精神的无机界, 是人必须事先进行加工以便享用和消化的精神食粮; 同样, 从实践领域来说, 这些东西也是人的生活 and 人的活动的一部分。人在肉体上只有靠这些自然产品才能生活, 不管这些产品是以食物、燃料、衣着的形式还是以住房等等的形式表现出来。在实践上, 人的普遍性正是表现为这样的普遍性, 它把这个自然界——首先作为人的直接的生活资料, 其次作为人的生命活动的对象(材料)和工具——变成人的无机的身体。自然界, 就它自身不是人的身体而言, 是人的无机的身体” ([1], p. 161)。由此, 在马克思对社会概念的理解中, 社会是同自然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 自然界是人的无机的身体, 人通过劳动与自然界建立现实的联系, 自然成为了人化自然, 马克思强调: “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 是自然界的真正复活, 是人的实现了的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道主义” ([1], p. 187)。当然, 这并不是说马克思“否定自在自然的存在和它的客观自在性, 只是对于马克思来说, 脱离人、脱离社会

的自然毋宁是‘无’”([4], p. 22)。只有在社会中, 人才能作为人而存在, 而不需要作为工人或者其他什么的东西而存在, 人才是自由的, 而不是被动的、受压迫的、被奴役和蔑视的; 自然才是有生气的、发展着的自然, 而不仅仅是被索取的物质和材料。在马克思的对社会的理解中, 人所面对的自然现实的、与人的生存和活动息息相关的自然, 是具体的、历史的自然。由是, “马克思的社会是人通过改变、陶铸、人化自然而达到的人与自然的生命统一体”([3], p. 163)。马克思的社会概念是人与自然的真正的统一。

(二) 社会是人的对象化劳动的确证

处于市民社会中的社会强制中, 人的劳动是不自由的、受剥削、压迫和奴役的, 人的对象化劳动并不是对象化劳动的确证, 相反, 而是对象化劳动的丧失。私有财产本该是人们生活的手段, 但在市民社会中却成为了人们生活与存在目的, 人是为了占有和享受私有财产而存在的, 以至于马克思在《手稿》中分析到: “私有制使我们变得如此愚蠢而片面, 以致一个对象, 只有当它为我们所拥有的时候, 就是说, 当它对我们来说作为资本而存在, 或者它被我们直接占有, 被我们吃、喝、穿、住等等的时候, 简言之, 在它被我们使用的时候, 才是我们的”([1], p. 189)。在这一意义上就是说, 劳动的对象化、现实化不应该仅仅被理解为对物的占有和享受, 当仅仅以物的方式占有、享受对象化劳动, 把对物的占有和享受当成对象化劳动的确证和目的, 人就会变成片面的、单调的存在。但“社会性的存在已经是现代人类最重要的存在形式, 可是资产阶级私有制却将这种社会存在颠倒为个人生活的对立面, 一种完全抽象的强加于个人的东西”([5], p. 62)。马克思认为, 在社会中, 人的劳动应该是非强制的、自由的劳动, 人的劳动应该是为了满足劳动的需求, 即人的劳动是确证人的本质的一种手段。人通过劳动, 一方面满足自身劳动的需求, 人不会再像是资本主义私有制度下的市民社会中的人那样仅仅是为了维持肉体生存的有意识的活着的生物、工具或者说是说着的商品性的存在; 另一方面, 在马克思的社会中, 人的劳动不仅仅是为了满足自身劳动的需要, 更重要的是满足自身精神的需要、表现自己内在的丰富性, 而不再是市民社会中的强制的片面性及单调性, 同时人的劳动不再是“不仅生产出他对作为异己的、敌对的力量生产对象和生产行为的关系, 而且还生产出他人对他的生产和他的产品的关系, 以及他对这些他人的关系”([1], p. 165), 而是在实现自己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同时满足他人、奉献社会, 在社会中达成人与人之间的物质的、精神的交流交往。

(三) 社会是人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与实现

马克思在《手稿》中关于共产主义有这样一段著名的论说: “共产主义是对私有财产即人的自我异化的积极的扬弃, 因而是通过人并且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 因此, 它是人向自身, 也就是向社会的即合乎人性的人的复归, 这种复归是完全的复归, 是自觉实现并在以往发展的全部财富的范围内实现的复归。这种共产主义, 作为完成了的自然主义, 等于人道主义, 而作为完成了的人道主义, 等于自然主义, 它是人和自然界之间、人和人之间的矛盾的真正解决, 是存在和本质、对象化和自我确证、自由和必然、个体和类之间的斗争的真正解决。它是历史之谜的解答, 而且知道自己就是这种解答”([1], p. 185)。马克思认为, 人只有在社会中才能够从异化状态中回归到人本身, 人才能不以一种物的占有的意义上理解人的本质, 才能以一种全面的、自由的、一种联系人的需要、人的本性的方式占有自己的劳动、占有自己的本质。马克思在《手稿》这里所提到的社会概念“不同于第一笔记本第一部分中所指称的与个人利益对立的客观化和外化了的社会利益, 而相当或接近于在第一笔记本第二部分中所讲的人的没有被异化的真正的类”, “马克思的社会观点被提高到解决六大矛盾的历史之谜的高度上来认识”([5], p. 60)。马克思所讲的社会就是一种本真存在状态, 因而在马克思的社会概念的语境中的人都能够实现对人自身的本质的真正占有, 人在这种社会中也就意味着人的全面解放与自由发展。

4. 《手稿》中的社会概念在马克思思想中的深化

在《手稿》中，青年马克思的社会概念与异化劳动紧密联系，他认为，在资本主义私有制下，劳动不再是人的本质性活动，而是异化为与劳动者对立的力量，这种异化不仅体现在经济领域，如劳动成果被无偿占有，而且还扩展到社会关系层面，即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被物化为商品交换关系，社会成为压迫个体的异己力量。因此，这时的青年马克思的社会概念带有浓烈的人本主义色彩，强调社会应服务于人的本质发展，而非异化为对人的统治的工具。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将社会概念系统化，提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一核心主张，将社会视为由物质生产活动构造的动态结构，而非从抽象的人性出发。马克思认为社会的经济关系(生产方式)构成基础并决定政治、法律、意识形态等上层建筑。同时，马克思认为人本质上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个体身份尤其在生产关系中的位置决定。由此，马克思能够从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出发分析社会形态变迁，社会不再是个体行动的简单加和，而是具有内在矛盾的有机整体。换句话说，在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视野下，社会是作为结构和过程的统一。

5. 《手稿》中社会概念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启发意义

在《手稿》中，马克思深刻地赋予了社会概念以本质、自由与确证的内涵，运用了大量笔墨阐述了他对社会概念的基本理解与认知。基于此，正确认识和理解马克思的社会概念思想，对于准确把握马克思学说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对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也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

其一，马克思的社会概念强调社会是人与自然的真正统一。当前，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正进行生态文明建设，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两山”理论，因而，我们在进行生态文明建设时，要注重回到马克思阐发的社会概念的原初语境中即“自然是人与人、人与社会联系的纽带”，“自然界是人自己的合乎人性的存在的基础，是人的现实的生活要素”([1], p. 187)。因此，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过程中，我们不能仅仅将自然视为仅供人类索取、消耗的物，而更应该将自然视为我们的生命的一部分，即我们的无机的身体，同时注重对环境问题、自然问题的反思，以做到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及可持续发展。其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是要以人民为中心，是要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马克思在《手稿》中已经明确指出“人向自身，也就是向社会的即合乎人性的人的复归”就是“通过人并且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必须满足人民群众生存与发展需要，不仅仅关注人民群众的物质方面的需要，更要关注人民群众的精神需要，也就是不仅让人民群众吃得饱、吃得好，还要让人民群众得到充足的、丰富的精神食粮。

总之，马克思在《手稿》中阐发的社会概念对我们正确了解、认识与把握马克思学说的社会思想的脉络具有重要的理论指导意义，对当前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也具有重要的现实启迪意义。基于对《手稿》的文本解读，我们能够感受到马克思的思想的吸引力与感召力，即使他在《手稿》中阐发的社会概念还是不完善的、自在的而非自觉的、潜在的阐释，但这一概念确实为马克思后来的科学思想作出了理论指引。因而，我们应该认识到理论的发展不是一帆风顺的，理论的实践，也就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的过程不会也不可能是一帆风顺的，由此我们要为新时代的建设，要为人民的全面自由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一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2] 刘海江.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第一手稿》中的社会联系思想研究[J]. 社会主义研究, 2015(6): 21-28.
- [3] 杨金洲, 赵冰蕾.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的“社会”概念解读[J]. 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20(4): 162-267.

- [4] 徐先艳. 从“类存在”到“社会存在”——读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J]. 中共中央党校学报, 2013(5): 18-22.
- [5] 张一兵. 论青年马克思对社会概念的初始规定[J]. 中州学刊, 1998(6): 59-63.